

##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九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九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在昌海生物分公司综合楼二楼多功能厅召开。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举行。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0 年 7 月 2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监事，会议应参加监事 5 人，实际参加监事 4 人，监事长张斌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委托监事陈春峰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由监事陈春峰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新发布的相关规定而进行的合理变更，对相关会计科目核算进行调整符合财政部、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变更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2、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并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8 月 26 日